

合同

编号： 11N58020572220244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中心校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博湖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保险服务”项目-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博湖支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意外保险服务 | - | - | - | 1 | 项 | 500.00 | 5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| | 500.00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| 伍佰元整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理赔服务提示：如您在保险合同生效期间不幸发生保险事故，请在48小时内通过热线电话95500报案，我们将在接到您报案后的1个工作日内与您联系，指导并协助您办理理赔事宜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百乐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10025229023100138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